

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中央补助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

服务名称： 智慧图书馆系统平台建设与运维

甲方（采购人）：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乙方（中标人）：北京云集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法定代表人：毛雅君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88 号院

联系人：李凌云

电话：67358114-4316

电子邮箱：lily@clcn.net.cn

供货服务商(乙方)：北京云隼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东升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工商联大厦 B 座 1801

联系人：丁东升

电话：13716497300

电子邮箱：dds13716497300@163.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方中央补助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智慧图书馆系统平台建设与运维（服务名称）经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以0610-2641NF070938/02、03号招标文件，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中标人。甲方、乙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 ☐否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是 / ☒否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效力地位的次序如下：

- (一) 本合同书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四)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服务内容

- 1、本合同项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为：智慧图书馆系统平台建设与运维。
- 2、本合同要求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服务内容与价格明细为（未列明的以合同附件形式列明）：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1	智慧图书馆系统平台建设与运维	项	1	793,000.00	793,000.00	含数据源管理、接入适配器、字段映射、同步任务、异常队列、任务日志
总价				793,000.00		

三、提供服务期限、地点和验收

1. 提供服务期限：乙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 运行一个月无故障后(如有故障的须由乙方继续调整至系统稳定为止), 并提交甲方验收。
2. 提供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验收标准和方式：符合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标准

四、合同价款与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固定总价为 793,000.00 元(大写：柒拾玖万叁仟元整)，分项价格详见第二条或合同附件，该价格为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费用。本合同验收时，若服务（货物）与合同约定不符的，甲方有权根据乙方实际履行情况调整合同价款

（决算价格），双方按决算价格结算，若决算价格超过本合同总价的，仍按本合同约定总价进行结算。本合同有政府决算（结算）审计的，本合同最终价款按审计报告为准。

2. 本合同签订且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后，且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款 396,500.00 元（大写：叁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即合同总价 50 %；

3.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运行一个月后无故障，向甲方交付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本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一次性付清支付合同结算总价余款。

4. 本合同上述各阶段最终付款方式需等项目财政资金到账后进行支付，如果财政资金到账迟延，甲方可因此延期支付货款，甲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五、质量标准及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应符合本合同约定、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和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标准。

2. 本合同项下服务的质保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如法律法规、生厂商高于此标准的按高标准执行），在质保期内服务发生故障的，乙方应在 5 日内予以免费恢复，并由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5 日内没有恢复原状的，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并由乙方继续承担质保义务，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每 月（月/季度/年）定期进行服务成果的免费保养和免费更新维护。

4. 电话响应服务：每周 7 天×24 小时提供电话咨询、问题解答、故障报送等服务，指定专人作为甲方提供电话服务；

5. 故障维修服务：在甲方发出维修通知后 4 小时内上门服务，12 小时内排除故障。质保范围内免费维修/更换，质保范围外的按照不高于市场价收取费用；免费提供备品备件支持服务。

6. 其它服务：提供终身技术支持。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支付服务费。

2. 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乙方服务存在虚假证书、相关人员无相应资质证书、

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提供服务或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3.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对项目进行深化设计，从而调整项目明细和合同价款，但不得超过本合同总价。乙方须根据甲方的深化设计要求调整项目服务，并按照甲方调整的价款进行结算。

4. 甲方可以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双方按验收合格部分进行结算，未验收合格的部分不再结算，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服务品目、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提供服务。若存在货物的，乙方负责免费送货至甲方，并负责上门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

2. 乙方须组织一支专业技术水平高、协作精神强、人员固定的项目团队实施本项目。乙方派驻到甲方工作的人员，须提交有关技术资格证书在甲方备案，并取得甲方的审核认可方可来甲方工作。乙方派驻到甲方的工作人员，与乙方系劳动关系，与甲方无关，由乙方承担其工作人员的全部劳动义务和责任，包括工伤责任等，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等），由乙方予以赔偿。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团队人员。对于甲方认为不合适的人员，乙方应立即予以更换合格的人员。乙方未组织足够的专业人员实施本项目、未及时更换有关不合适人员或提供虚假资质证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向甲方服务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培训费、人工费及与服务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4. 乙方应严格按照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标准向甲方履行售后服务。

5. 签约后甲方调整需求的，甲方须出具书面的调整需求，乙方需根据甲方的调整需求和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深化设计，具体的合同价格、数量、规格、款式及组合方式由甲方根据实际需求做出适当调整，调整后的价格不高于合同总价。

6.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予以赔偿。

八、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 5 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赔偿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违约金)等,质保期到期后在扣除甲方的损失后,甲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余额。履约保证金的支付方式为: 银行转账。

九、知识产权和意识形态条款

1、乙方为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成果,其著作权及所有权由甲方单独享有,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目的,否则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2、乙方为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成果,乙方保证其知识产权的合法性,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若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损失。若乙方的侵权导致甲方无法使用服务成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费用,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3、保密条款。乙方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以及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成果,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或向本合同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或泄漏,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4、意识形态条款。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货物或服务甲方有权基于政治意识形态的审查,乙方须根据甲方意见进行修改或退货。如乙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货物或服务违反法律法规、党和政府有关政策,违反政治意识形态内容的,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若导致甲方承担有关责任的,由乙方向甲方赔偿损失,且乙方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信誉及名誉损失。

5、乙方对本合同项下的服务申报奖项的,须取得甲方的书面许可,甲方许可的,由双方另行协商具体申报事宜。乙方未经甲方许可擅自申报的,按本条第 1 款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解除与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和承担赔偿责任对方经济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及提供售后服务,每逾期一日按合同金额的日 5‰承担违约金,逾期超过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提供的服务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也有权要求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予以限期修正,并自验收不合格到验收合格期间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若乙方再次交付后经甲方验收仍不合格的,或乙方逾期不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甲方逾期付款的,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无正当理由自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仍未付款的,自该 30 日到期后按未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未付款金额的 5%。

5. 根据本合同约定因乙方违约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合同解除,未支付的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须在 5 日内返还甲方,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6. 本合同项下项目因供应商质疑或投诉被暂停的,本合同同步予以暂停履行,乙方中标无效的,本合同自动解除,甲方不再支付合同款项。因乙方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已支付的合同款项乙方自无效之日起 3 日内返还甲方;非因乙方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按乙方实际履行期限和实际履行情况按合同金额的标准予以结算,多退少补。乙方逾期返还上述合同款项的,按未返还金额的日 1%承担违约金;乙方未返还合同款项前,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的货物或服务,直至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款项为止。

十一、争议的解决

双方就合同发生争议,应先本着公平诚信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如达不成一致,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并由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可对本合同未尽事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低于招投标的有关实质性要求。

4. 本合同项下的书面通知,以合同载明的地址或电子邮箱发送给对方,视为

送达给对方，一方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送达。

附件 1：《项目技术要求》

附件 2：乙方提供的服务清单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首都图书馆（北京市少年儿童图书馆、北京市古籍保护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九龙山支行

账号：01090313900120112005478

日期：2026年 7 月 23 日

乙方（盖章）：北京云隼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南大街支行

账号：329872060873

日期：2026年 7 月 23 日

附件 1：《项目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满足国产化适配标准，支持麒麟、统信等国产操作系统及达梦、人大金仓等国产数据库，符合信创相关要求。

（1）具备专业的多模态资源处理能力，支持文本、图片、音视频、PDF、古籍扫描件、三维模型等多格式资源的采集、解析、存储、聚合与发布，适配图书馆多类型馆藏资源数字化需求。

（2）无条件提供完整、可用的 API 接口及 SDK 开发包，支持与首都图书馆原有系统无缝对接，所有数据格式及接口规范符合采购方数据中台采集标准，接口需优先适配多模态资源的跨平台交互需求。

（3）项目开发、测试、上线、维护全阶段落实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代码审计与安全测试，确保系统无高危漏洞上线；多模态资源传输、交互全程遵循加密要求。

（4）配备包含多模态资源技术、图书馆系统开发等专业人员的项目团队，保障核心功能开发与实施的专业性。

（5）配备足够人员完成本项目。

（一）技术架构要求

（1）总体架构：采用 B/S 架构，前后端分离设计；后端基于微服务架构开发，支持分布式、模块化部署，适配多模态资源大规模聚合、并行处理的业务需求；前端所有功能支持浏览器端实现，兼容 Chrome、Edge 等国内外主流浏览器及国产自主可控浏览器，且支持 PC 端、移动端自适应展示，适配多模态资源多终端发布需求。

（2）部署要求：支持本地化私有化部署于采购方指定服务器/政务云环境，满足信创相关要求，保障多模态资源核心数据不出域。

3.2.3 系统设计要求

（1）支持双因素身份认证，具备权限分级管理功能，可按用户角色配置多模态资源聚合、发布、管理等不同操作权限，同时支持与采购方及各区图书馆现有系统的统一认证对接。

(2) 系统架构模块化设计，多模态资源聚合发布核心模块可独立升级、替换，不影响平台整体运行及配套功能使用。

(3) 按需开放智能体服务 API 接口文档，便于接入甲方读者知识服务体验场景，实现多模态资源与智能体服务的协同联动；提供智能体服务 API 接口地址、API 密钥、调用方法文档材料。

(4) 内置多模态资源专用检索引擎，支持对不同格式多模态资源的关键词、分类、模糊检索，支持资源属性关联检索，提升检索精准度与效率。

(二) 性能要求

在服务器资源到位、标准网络环境下，平台核心性能需满足：

(1) 支持不少于 200 人同时在线并发操作，多模态资源检索、预览、发布等核心操作无明显延迟；

(2) 多模态资源检索结果首屏返回时间 ≤ 3 秒，单条/批次多模态资源发布提交响应时间 ≤ 2 秒；

(3) 平台页面加载时间 ≤ 2 秒，100MB 以上大文件多模态资源在线预览加载时间 ≤ 10 秒。

(三) 数据安全要求

建立以多模态资源安全管理为核心的全生命周期数据安全防护体系，基础安全防护要求如下：

(1) 开启系统防火墙，禁用非必要端口，定期进行安全漏洞扫描与修复，构建基础防护屏障；

(2) 对系统及数据库关键密码实施定期更换机制，密码高强度加密存储，保障账户访问安全；

(3) 多模态资源按类型、密级分类分级管理，敏感资源通过加密通道采集、存储、传输，采集日志加密存储，关键字段实时脱敏；

(4) 核心多模态资源避免明文存储，配置跨可用区备份策略，设置多份冗余副本；核心敏感数据遵循最小权限原则，访问需身份核验与权限审批；

(5) 为多模态资源添加版权水印，对资源下载、转发等操作进行权限控制与日志记录，防止侵权使用；

(6) 服务间通信及跨馆数据交互采用安全加密协议，定期扫描并禁用老旧不安全协议。

(四) 服务内容要求

1. 核心功能：多模态资源聚合发布功能

1.1 多模态资源聚合管理

(1) 支持馆内外多源资源平台数据对接，实现文本、图片、音视频、古籍扫描件等多模态资源的统一汇聚、拉取与同步，支持手动导入、自动对接等聚合方式，同步频率可配置。

(2) 具备多模态资源数清洗与标准化处理能力，可对聚合的多源资源进行字段补全、格式统一、重复数据剔除，建立统一的多模态资源元数据规范，形成北京市公共图书馆多模态资源统一数据池；

(3) 支持按资源类型、主题、馆点归属等维度对多模态资源进行分类与标签化管理，支持自定义资源标签，实现多维度筛选；

(4) 提供资源聚合任务监控与任务管理功能，实时查看任务进度、成功/失败次数，支持可配置的任务重试机制，所有聚合操作日志自动留存、可追溯。

1.2 多模态资源发布管理

(1) 支持平台内聚合的多模态资源统一发布管理，涵盖发布对象选择、可见范围控制、资源上下线及发布审核流程配置，审核流程可按多模态资源类型、密级配置多级审核、审核意见可追溯；

(2) 支持分级分域精准发布，可按市馆/区馆、读者群体、访问终端设置多模态资源的可见范围与操作权限（预览、下载、转发等）

(3) 具备精细化的版权与访问权限策略配置功能，可对不同类型、不同馆点的多模态资源设置差异化访问范围，支持权限批量配置与修改；对资源访问、下载操作进行全流程审计，日志留存不少于3年，支持检索与导出。

(4) 支持多模态资源发布效果统计分析，按资源类型、专题、馆别、时间维度统计访问量、检索量、下载量等指标，生成可视化报表与统计文件，支持导出，为资源优化与精准发布提供数据支撑。

2. 配套功能一：地方文献数字化加工功能

(1) 支持地方文献数字化加工基础流程管理，涵盖任务创建、批次管理、

进度监控，支持加工对象基础信息/元数据录入与维护，元数据字段可配置；

（2）支持加工结果抽检/复核机制，记录问题类型、处理意见等信息，按批次输出可导出的质检报告；支持加工成果作为数字资源入库管理，实现资源唯一标识、版本管理，关联原始资料与发布对象；

（3）支持对扫描类地方文献的文本化/结构化处理能力对接，可将加工后的地方文献转化为标准化多模态资源，纳入平台多模态资源数据池

3. 配套功能二：本地特色资源展示功能

（1）支持建设本地特色资源专题，可配置专题页模板，对地方特色多模态资源进行编排与展陈，支持时间线、主题分类等展示方式；

（2）前台展示支持 PC 端、移动端等主流终端自适应访问，保证多模态特色资源展示的一致性与基本使用体验；

（3）支持专题内多模态资源的检索、筛选与分类浏览，可从平台统一入口跳转到资源详情页，展示资源基础信息与访问权限。

4. 配套功能三：数据交互与系统对接功能

（1）提供 API 接口、数据交换文件等可扩展的对接方式，满足市、区两级图书馆系统对接需求，实现多模态资源数据的双向交互，支持数据交换字段映射、编码规则等配置化操作；

（2）支持对接任务监控与日志管理，实时查看同步频率、成功/失败次数，支持可配置的重试机制，所有对接操作日志可追溯；

（3）实现市、区两级图书馆多模态资源数据的互联互通，支持跨馆资源数据在平台侧的汇聚、联合查询，可按馆点/区域设置资源共享范围，具备共享行为审计功能，推动全市多模态资源一体化格局形成。

（五）非功能性要求

专业性：技术方案深度融合多模态资源加工、聚合、分类、发布及图书馆资源管理专业知识体系，严格遵循《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数字资源加工与管理规范》等国家及行业标准，符合公共文化资源管理与服务相关政策要求。

稳定性：平台需保证高可用性，平台支持 7×24 小时高可用运行，在服务器资源充分保障的情况下，满足 200 人同时在线并发进行多模态资源检索、预览、发布等操作，核心功能无卡顿、无宕机，年度可用率不低于 99.9%。

扩展性：技术架构采用模块化设计，可便捷拓展文本、图片、音视频、古籍扫描件、三维模型等多模态资源类型，支持新增资源发布渠道、智能矢量搜索服务，各功能模块可独立升级替换。

安全性：需建立数据加密、访问控制、操作审计全链条安全体系，符合《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网信办等七部门令第 15 号）国家网络安全与个人信息保护法规，知识内容需具备敏感词过滤能力。

合规性：平台聚合的所有多模态资源来源合法合规，需获取官方授权；资源发布内容坚守意识形态安全底线，所有多模态资源具备可追溯性，标注来源与授权信息，严禁发布虚假、违规及超出公共文化领域的无关内容。

附件 2：乙方提供的服务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备注/说明
1	多源资源接入子系统	1	含数据源管理、接入适配器、字段映射、同步任务、异常队列、任务日志
2	元数据治理与资源主数据子系统	1	含资源主数据管理、元数据模板配置、清洗规则引擎、字典规范、重复识别、质量评分
3	多模态文件处理与预览子系统	1	含文件上传、格式转换、缩略图生成、PDF/Office 预览、音视频转码、OCR 识别
4	地方文献加工与质检复核子系统	1	含加工批次管理、OCR 校对、抽检复核、问题记录整改、质检报告导出、成果入库
5	发布审核与专题展示子系统	1	含发布申请、多级审核、门户首页、资源检索、资源详情、专题模板配置、移动端适配
6	版权权限与访问控制子系统	1	含 RBAC+ABAC 权限模型、版权策略配置、批量授权、访问控制、水印服务
7	检索统计子系统	1	含检索引擎配置、全文检索、分类筛选、OCR 文本检索、访问统计分析、可视化报表
8	跨馆数据交换子系统	1	含交换伙伴管理、共享范围配置、字段映射、接口输出、同步任务监控
9	智能体接口开放子系统	1	含 API 网关、OpenAPI 3.0 接口文档、应用密钥管理、权限校验、调用审计
10	审计日志与运维监控子系统	1	含操作审计、访问审计、接口审计、日志长期留存（≥3 年）、监控告警、备份恢复
11	部署实施与信创适配	1	含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适配、私有化部署、环境配置、数据迁移、联调测试
12	培训与知识转移	1	含馆员操作培训、管理员培训、运维培训、操作手册、培训材料
13	项目验收与试运行保障	1	含验收测试、问题整改、试运行支持、验收材料归集